**基隆市國民教育輔導團 藝術領域小組**

**「學習功能輕微缺損領域課程調整」增能實施計畫**

一、依據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8年6月4日臺教國署原字第1080062040號函、教育部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特殊類型教育配套計畫推動小組第4次會議決議辦理。

二、目的：

（一）普通班各領域教師能了解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身心障礙類課程—學習功能輕微缺損領域課程調整」內涵。

（二）強化各領域教師尊重學生個別差異、落實特殊教育學生適性教育，進行課程調整能力，以提升學生學習成效。

三、主辦單位：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。

四、承辦單位：基隆市國民教育輔導團藝術領域

五、辦理方式：

（一）國教輔導團藝術領域小組示例開發：

1.辦理「學習功能輕微缺損領域課程調整」理念與實務研討，並編撰藝術領域課程調整示例範本。

2.將開發之課程調整示例範本，透過巡迴輔導與各校教師討論與分享。

（二）辦理全市性藝術領域教師「學習功能輕微缺損領域課程調整」理念與實務研習。

六、計畫期程：

 於**108年09月04日**辦理：基隆市性藝術領域教師「學習功能輕微缺損領域課程調整」增能研習(課程表如附件)

七、本計畫相關經費由中央補助本府特殊教育相關經費項下支應。

八、本計畫奉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 (附件)

|  |
| --- |
| 基隆市性藝術領域教師「學習功能輕微缺損領域課程調整」增能研習課程表日期:108年09月04日；地點: 基隆市中正國中 |
| 時 間 | 內 容 | 負責人員、講師 |
| 13:10-13:20 | 報到 | 基隆市中正國中 |
| 13:20-13:30 | 開 場（召集人致詞） | 藝術領域召集人黃明智校長 |
| 13:30-15:00 | 「學習功能輕微缺損領域課程調整」理念與實務 | 講師:李孟龍老師(碇內國中) |
| 15:00-15:10 | 休息 | 藝術輔導團 |
| 15:10-16:10 | 藝術領域課程調整示例分享 | 講師:李孟龍老師(碇內國中) |
| 16:10-16:30 | 綜合座談 | 藝術領域召集人黃明智校長 |